中国马术协会办赛指南

# 一、承办条件

（一）意向承办赛事的单位应当至少符合下列条件

1. 拥有与赛事规模相匹配的比赛场地、马房及配套设施。
2. 拥有与赛事的规模相匹配的健全的组织机构、管理人员和竞赛组织专业技术人员。
3. 拥有与赛事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经费。
4. 符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承办单位须为中国马术协会团体注册单位。

**二、承办流程**

（一）申办时间

①承办国际马术联合会、亚洲马术联合会主办的国际比赛，须由承办地政府体育行政主管部门牵头，征得省级体育行政部门或地方人民政府同意后，向中国马术协会提交承办申请，由中国马术协会向国际马术组织提出申办。

②承办由中国马术协会主办的全国比事，须根据中国马术协会每年在官方网站上发布的第二年马术赛事及活动计划，按照赛事类型、规模，在要求时间内统一申报。

（二）中国马术协会按照通知中规定的相关标准，在收到承办单位的承办函和承办材料后，对承办单位进行核定，拟定赛事或活动的承办单位。承办单位需根据中国马术协会全年赛事活动级别和马匹运输流线等综合情况对提交的赛事举办时间做出最终确定。如果需要，将选派技术代表进行实地考察。

（三）如有两家及以上承办单位对同一赛事或活动有意向进行承办，中国马术协会将组织专项评审小组，秉承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拟定时间，听取承办单位的陈述，按照通知中规定的相关标准对承办单位综合情况进行评审和核定，以评审小组最终评分确定该项赛事或活动的承办单位。

（四）中国马术协会与承办单位商定合作有关事宜，约定承办标准与条件，签订该项赛事或活动的合作协议书并确定对接人。按照奖金额度支付相应技术支持与权益转让费用及国际马联相关费用。

（五）于赛前一个月准备好赛事器材、临时马房、运动队及技术官员住宿酒店、赛事通知所需信息

# 三、承办材料

（一）承办函及支持函：由赛事或活动举办地的省级体育行政部门或省级马术协会提出申请或出具同意函，承办函须包括承办单位简介、意向承办赛事或活动的名称、时间和地点，承办单位是否具有专业的赛事经营团队简介等内容。

（二）承办赛事或活动的实施计划：对计划承办赛事或活动的实施方案和规划，包括场地、接待及宣传等。

（三）拟定场地的平面图以及场地安全措施和状况。

（四）承办资金保障情况说明及预算方案、安全保卫方案、交通疏导方案、伤病救护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工作进度安排、服务保障承诺等。

（五）资格证明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记录或报表；
3. 资金保障情况说明；
4. 前 3 年内在体育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六）承办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资料。

注：以往三年及以上中马协赛事合作单位只需出具申请函，省、直辖市体育局或马术协会的支持函和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资料。

**四、本指南解释权归中国马术协会。**